

广西壮族自治区蒙山县财政局

蒙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投诉案件 不予受理通知书

投诉人：哈尔滨九零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7 号赫时小区（会
展中央建设项目）1 栋 1 单元 8 层 7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金玉

被投诉人 1：蒙山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

地址：蒙山县蒙山镇滨江南路 100 号

联系人：/

被投诉人 2：同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蒙山县蒙山镇滨江路一期安置一区二十方块 5、6 号
房二楼

联系人：钟立秋

投诉人对被投诉人 2 就蒙山县西河镇瓦冲村六堡茶、生态茶产业项目一茶叶加工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MSZC2023—J1—01355）的质疑答复不满，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，通过邮寄方式正式向我局投诉，我局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收到投诉书后，依法对投诉案件进行审查、处理。

经查，蒙山县西河镇瓦冲村六堡茶、生态茶产业项目-茶叶加工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MSZC2023—J1—01355）中标公告已于2023年11月3日在广西政府采购网等网发布，后因双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的成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，被投诉人1、2于2024年3月1日在广西政府采购网等网发布了该项目的废标公告：“因成交供应商未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，取消其成交资格；本项目废标，由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。”投诉人于2024年3月14日，就蒙山县西河镇瓦冲村六堡茶、生态茶产业项目—茶叶加工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MSZC2023—J1—01355）以邮寄信件形式提出质疑，被投诉人2于2024年3月18日收到质疑信件，并于2024年3月19日就质疑事项在法定的期限内作出了答复，质疑答复结论为：因已超过质疑期限，故此不予受理。

综上，投诉人提起质疑的时间已超过质疑期限，没有依法进行质疑，不符合提起投诉应当符合的条件。根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4号）“第十九条 投诉人应当根据本办法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信息内容，并按照其规定的方式提起投诉。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：（一）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；……”、“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收到投诉书后，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，审查后按照下列情况处理：……（二）投诉不符合本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条件的，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投诉人不予受理，并说明理由。……”的规定，因

此，我局依法决定不予受理。
特此通知。



